证券代码：300178　　证券简称：腾邦国际　　公告编号：2018-003

深圳市腾邦国际商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激励已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一)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631,410 股，涉及人数为 41 人，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 618,288,803 股的 0.264%。

2、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回购注销价格为 6.307 元/股，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已回购股票的注销。

3、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公司总股本由 618,288,803 股减少至 616,657,393 股。

一、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

1、2015 年 1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市腾邦国际商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深圳市腾邦国际商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股权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向中国证监会上报了申请备案材料。

2、2015 年 4 月 7 日公司获悉中国证监会已对公司报送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方案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

3、2015 年 7 月 23 日，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办理并授予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所必须的全部事宜。

4、2015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确认办法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5、2016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期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的议案》、《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可解锁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不符合解锁条件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对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 273 人的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锁，申请解锁股票数量为 3,907,7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0%。同时，同意公司回购注消第一个解锁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130,360 股。

6、2017 年 9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可解锁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不符合解锁条件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认为《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设定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授权，同意公司按照《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办理本次解锁的相关事宜。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310 人，可申请解锁股票数量为 4,036,2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5%。根据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3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4 名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为 C 或 D，其获授的相应年度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锁，由公司回购注销；9 名激励对

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为 B，其获授的相应年度的限制性股票中的 20%由公司回购注销。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 1,780,510 股。

二、本次首次授予部分回购注销的情况

1、回购的原因、数量

2017 年 9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不符合解锁条件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由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部分 29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4 名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为 C 或 D，其获授的相应年度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锁，由公司回购注销；8 名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为 B，其获授的相应年度的限制性股票中的 20%由公司回购注销。

本次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 1,631,410 股。

2、回购价格

根据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若限制性股票在授予后，公司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或配股等影响公司总股本数量或公司股票价格应进行除权、除息处理的情况时，公司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鉴于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7 日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 6.37 元/股。2016 年 6 月，公司实施了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30 元（含税）人民币现金。2017 年 5 月，公司实施了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33 元（含税）人民币现金。根据《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调整后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回购注销价格为 6.307 元/股。

公司应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向本次回购注销涉及的 41 名员工支付回购价

款人民币合计 10,289,302.87 元。

公司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3、回购注销完成情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7] 000940 号验资报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的注销事宜已经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完成。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将由 618,288,803 股变更为 616,657,393 股。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

三、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股份情况变动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	（＋，－）	股份数量（股）	比例 %
一、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	86,637,025	14.01	-1,631,410	85,005,615	13.79
高管锁定股	14,385,782	2.33	0	14,385,782	2.33
首发后限售股	62,014,763	10.03	0	62,014,763	10.06
股权激励限售股	10,236,480	1.66	-1,631,410	8,605,070	1.4
二、无限售流通股	531,651,778	85.99	0	531,651,778	86.21
三、总股本	618,288,803	100	-1,631,410	616,657,393	100

特此公告。

深圳市腾邦国际商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13 日